

项目编号：YJXM2026-0016

扶风县2026年县城新区鲜花摆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扶风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远见项目管理（陕西）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	30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30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扶风县 2026 年城区鲜花摆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07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YJXM2026-0016

项目名称: 扶风县 2026 年城区鲜花摆放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385,674.09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扶风县 2026 年城区鲜花摆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385,674.09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385,674.09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85,674.0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具体以合同签订期限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扶风县 2026 年城区鲜花摆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2)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4)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

125号)；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扶风县2026年县城新区鲜花摆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开标前半年内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4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4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7) 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截图）；

(9)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供应商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按照“供应商注册注意事项”要求，完成注册审核（注册公示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4月17日至2026年04月24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5月07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线上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5月07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有意向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报名成功后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磋商文件，磋商文件谢绝邮寄；

2、供应商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线上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并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技术支持服务电话：400-9980000；

4、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下载电子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扶风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新区周礼路

联系方式：0917-52166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远见项目管理（陕西）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欧亚大道西段 666 号 2 幢 11302 室

联系方式：1369644016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远见经办

电话：13696440161

远见项目管理（陕西）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17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扶风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新区周礼路 联系电话：0917-521661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远见项目管理（陕西）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欧亚大道西段 666 号 2 幢 11302 室 联系方式：13696440161
3.	项目名称	扶风县 2026 年县城新区鲜花摆放项目
4.	项目编号	YJXM2026-0016
5.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6.	项目预算金额及限价	预算金额：385674.09 元； 最高限价：385674.09 元
7.	采购内容	采购羽衣甘蓝（紫色、白色）、角堇、夏堇、牵牛（大红、紫色、蓝色）、靓黄孔雀草、红叶鸡冠、一串红等若干；重要功能或目标：县城四条大街花箱、中心广场、城市出入口摆放时令鲜花，彰显扶风品质城市、公园城市、文化城市的特色，全面提升城市品质，丰富市民生活，展示扶风新形象。
8.	供应商	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扶风县 2026 年县城新区鲜花摆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p>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4）《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p> <p>（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6）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p> <p>（7）《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p> <p>（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p> <p>（9）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合同包 1(扶风县 2026 年县城新区鲜花摆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p> <p>（3）财务状况报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p>
--	--	--

		<p>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开标前半年内的资信证明；</p> <p>(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 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p> <p>(7) 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截图）；</p> <p>(9)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供应商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按照“供应商注册注意事项”要求，完成注册审核（注册公示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p> <p>(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p>
10.	服务期限	1 年
11.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12.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3.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无
14.	磋商文件澄清或修改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磋商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5.	构成磋商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分包	不允许
17.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由供应商自行踏勘
18.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0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2、磋商时间：2026 年 05 月 0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3、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磋商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不见面开标
19.	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20.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 元） 形式：银行转账；电汇；银行保函。 重要提示： 1、投标保证金不接受现金或支票形式，以银行转账、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转账时须注明保证金账户后五位，无需填写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等其他内容 ，招标结束之后以转账形式退到供应商的账户。 2、投标保证金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交纳至以下账户： 帐户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名称：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17542 请及时登陆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保证金账户并交纳保证金。

		<p>注明：“供应商在汇款时须注明保证金账户后五位”。通过对公账户以转账形式交纳，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到账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交易中心财务科电话：0917-3263765；</p> <p>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原件提交至代理机构（所需提交材料请提前联系代理机构），并将保函正本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格式规定处。重要提示：根据法律法规，保证金属于投标的一部分，必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缴纳方能证明有效。请供应商考虑资金在银行之间的转账要求和时间成本，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能将保证金递交至以上账户，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以上账户未能收到保证金，则该投标为无效。</p>
21.	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有关收费标准收取（含税），按照成交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中标/成交单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p> <p>收费账户名称:远见项目管理（陕西）有限公司 账号：456010100101147232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p>
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p>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无需提供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系统最终上传版为准。</p> <p>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出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一正二副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电子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U盘）1份（电子版PDF格式及可编辑版格式）。</p> <p>装订：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与电子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致的签字、盖章的完整版本。</p>
23.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p>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电子标书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sxggzyjy.cn/）”完成响应过程，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p>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4.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25.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锁”进行签章。若导出的PDF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26.	评审办法及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
27.	磋商小组组建	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3名。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2名；或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3名专家。
28.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家数	3家
29.	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采购公告、采购结果公告、变更公告)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仅提供项目公告，官网地址： http://ccgp-shaanxi.gov.cn/ 。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即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供报名、项目公告、采购文件下载、投标等，官网地址： http://ggzy.baoji.gov.cn/

3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电子标书	<p>1、本项目有意向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报名成功后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磋商文件，磋商文件谢绝邮寄；</p> <p>2、供应商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p> <p>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线上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并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技术支持服务电话：400-9980000；</p> <p>4、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下载电子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p> <p>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p> <p>系统如有更新，具体操作详见供应商手册。</p>
31.	本项目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32.	项目类别	服务
33.	开标形式	不见面开标。 本项目以不见面开标的形式组织开评标活动：1.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在线提交电

		子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2. 磋商开启时间后，供应商登录交易平台在线持“CA锁”按规定时间签到、解密电子响应文件；3.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不见面开标·新→供应商→CA登录在线进行磋商；4. 进入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登录交易平台持“CA锁”在线提交最终报价。
34.	本项目是否面向中小企业	是
35.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磋商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25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履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扶凤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 2、采购代理机构：远见项目管理（陕西）有限公司
- 3、供应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要求

1、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1、竞争性磋商公告；
- 1-2、供应商须知；
- 1-3、采购内容及要求；
- 1-4、商务要求
- 1-5、合同主要条款；
- 1-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供应商应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系统平台线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3、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不足五日应延长至五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且澄清、修改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在其中选项或将其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所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2、合格供应商要求：

- 2-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2)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7)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

2-3、特定资格条件：

2-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3-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2-3-3 财务状况报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开标前半年内的资信证明；

2-3-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3-6 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2-3-7 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截图）；

2-3-9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供应商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按照“供应商注册注意事项”要求，完成注册审核（注册公示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3-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以上均为各供应商必备要求，在评审过程中由磋商小组进行评审，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3、限制磋商要求

3-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磋商方式：**本项目采取两轮磋商报价，第一次磋商报价以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准进入下一步磋商程序。**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5-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2、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5-2-1、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内容的响应。

5-2-2、第一次磋商报价一览表。磋商报价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

5-2-3、供应商须出具的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备本磋商项目要求的资格。

5-2-4、供应商为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编制的服务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

5-2-5、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非主体、

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注明，并提供交由完成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且其允许的资质范围包含本项目项下的内容。

5-3、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5-4、递交的响应文件内容如有修改、增删，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进行撤回、修改操作。

6、磋商报价

6-1、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总价、其他相关要求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6-2、磋商报价是完成采购项目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6-3、磋商第二次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为一次包干价，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4、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5、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6、供应商须对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所有采购内容及要求进行完整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者不完整的报价，按无效文件处理。

6-7、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或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7、磋商保证金：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系统自行上传。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供应商提出撤标要求的，须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经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响应，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响应的正式文件。

2-3、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4、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3、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

3-1、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磋商响应有效期短于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3-2、在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磋商保证金，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延长磋商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磋商响应无效：

4-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4-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或技术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4-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成交；

4-7、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其磋商响应无效：

5-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5-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人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5-4、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5-5、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磋商小组组成及职责

1、磋商小组组成：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3名。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2名；或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3名专家。全体磋商小组成员应共同推荐一名组内成员为本项目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磋商小组职责

2-1、准时参加磋商评审会议。

2-2、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3、审查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2-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5、编写磋商评审报告。

六、评审程序

1、磋商会议

1-1、宣布项目名称及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并宣布开标会开始；

1-2、会议开始后，通过开标大厅宣布开标纪律，供应商应在线参加开标会议；

1-3、介绍参会人员；

1-4、宣布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名单；

1-5、供应商在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的指引下自行对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6、宣布休会，进入评审阶段；

1-7、开标结束。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2-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2-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3、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1、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3-2、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以及合同主要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4、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第二次报价

4-1、磋商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三家。磋商小组要求磋商后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二次磋商报价，第二次磋商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4-2、第二次磋商报价是完成采购项目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5、比较与评价

5-1、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5-1-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5-1-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5-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磋商小组对审查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6、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6-1、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是。**

6-2、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10号）；

6-3、监狱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4、残疾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5、节能设备、环境标志设备政策

- (1)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3)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4) 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5) 文件中所投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

(6) 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所投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所投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7)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8)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品目清单和节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文件中所投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认证证书等相关资料，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相关资料的不给予计分。

6-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6-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6-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2）《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3）《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七、磋商

1、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3名。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2名；或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3名专家。专家人选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磋商小组有权对整个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3、磋商程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对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按最终的磋商报价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3-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3-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序号	资格性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开标前半年内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承诺书	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7	书面声明	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控股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截图）；

9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供应商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按照“供应商注册注意事项”要求，完成注册审核（注册公示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说明：上述（1）至（11）项为供应商必备的资格条件，若有1项不符合要求，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将取消磋商资格。

3-1-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评审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符合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报价唯一性	每轮磋商响应报价唯一，且未超过最高限价
2	完整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磋商响应文件	服务期限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

	的响应程度审查	磋商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全面响应，未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说明：以上各项若有1项不合格，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将取消磋商资格。

3-2、竞争性磋商文件详审

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

评分标准

评分项	得分权值	分项分值	评审要素
报价部分	30%	30分	<p>投标价格与评标价格</p>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p> <p>经评委一致认定，供应商的投标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存在此举将废除其投标资格。</p>
		5分	<p>整体计划：</p> <p>包括但不限于：整体工作部署、实施计划、摆放各阶段总体安排等内容。</p> <p>1、工作部署合理，实施计划考虑周全，各阶段总体工作安排明确得 4.1-5.0 分；</p> <p>2、工作部署、实施计划基本合理，各阶段总体工作安排较明确得 2.1-4.0 分；</p> <p>3、工作部署、实施计划一般，各阶段工作安排不明确得 1.0-2.0 分；</p> <p>4、未提供整体计划不得分。</p>

技 术 服 务 方 案	66%	15分	<p>鲜花摆放方案:</p> <p>包括但不限于: 摆放造型设计、花卉及相关材料选型、摆放工作内容及安全保障等内容。</p> <p>1、造型设计新颖、花卉等材料选型合理、摆放工作内容及安全保障措施完善得 10.1-15.0 分;</p> <p>2、造型设计较新颖、花卉等材料选型基本合理、工作内容及安全保障措施较完善得 5.1-10.0 分;</p> <p>3、造型设计一般、花卉等材料选型一般、工作内容及安全保障措施一般得 1.0-5.0 分;</p> <p>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12分	<p>鲜花供货方案及保证措施:</p> <p>包括但不限于: 鲜花供货渠道、运输计划、卸货、养护重点难点分析及相应的解决方案等内容。</p> <p>1、供货方案及保证措施合理, 切合实际得 9.1-12.0 分;</p> <p>2、供货方案及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得 5.1-9.0 分;</p> <p>3、供货方案及保证措施一般得 1.0-5.0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8分	<p>项目进度安排及组织协调:</p> <p>针对本项目提供有①项目进度安排、②组织协调措施。</p> <p>1、针对本项目有详细的项目进度安排, 组织协调详尽, 确保服务按期完成得 6.1-8.0 分;</p> <p>2、针对本项目进度组织安排基本完善且能确保按期完成得 3.1-6.0 分;</p> <p>3、针对本项目进度组织安排不详尽得 1.0-3.0 分;</p> <p>4、未提供不计分。</p>
		10分	<p>主要机械、设备、人员和劳动力配备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 主要机械设备清单(附有设备发票或租赁协议等证明材料)、组织机构搭建、服务各阶段人员部署及分工、岗位职责、协调配合等内容。</p> <p>1、主要机械设备齐全、组织机构搭建合理、人员部署分工详细明确, 岗位职责、协调配合措施完善得 8.1-10.0 分;</p> <p>2、主要机械设备、组织机构搭建较合理、人员部署分工基本明确, 岗位职责、协调配合措施较完善得 4.1-8.0 分;</p> <p>3、主要机械设备、组织机构搭建、人员部署分工一般, 岗位职责、协</p>

			调配合措施一般得 1.0-4.0 分； 4、未提供人员配备不得分。
		8 分	应急补救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 1、应急方案及补救措施、花草质量保障措施、垃圾清运措施、验收措施等内容齐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6.1-8.0 分； 2、提供的方案内容基本齐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1-6.0 分； 3、提供的方案内容不详尽 1.0-3.0 分； 4、未提供不计分。
		8 分	售后保障措施： 针对本项目提供有①售后服务体系、②售后服务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与处理时间、④售后服务内容及方式。 1、售后服务共 4 项，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每项计 2.0 分，最高计 8.0 分； 2、提供的方案内容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每项计 1.5 分； 3、提供的方案内容不详尽每项计 1.0 分； 4、未提供不计分。
业绩	4%	4 分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业绩证明（以合同（协议）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协议）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成交资格。

3-3、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单位，综合得分相同的，以最终磋商响应报价低的优先。磋商小组依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报告。

八、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1.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

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1.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2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2.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1.2.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政策性扣减方式

2.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九、确定成交单位

1、招标代理机构应在磋商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小组提交的磋商报告送采购单位确认。

2、采购单位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报告对评磋商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招标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十、询问与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事实依据；

3-5、必要的法律依据；

3-6、提出质疑的日期。

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5、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否则不予接收。

6、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7、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电话:13696440161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欧亚大道西段666号2幢11302室

十一、合同

1、成交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25天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则采购单位将废除授标。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十二、重新磋商或者变更采购方式

1、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评审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对

磋商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参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处理。

2、因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出采购预算，致有效供应商少于三家（不含三家）的，参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进行重新磋商或选用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3、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监督机构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结果顺序重新确定成交单位。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处通报全市，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

十三、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有关文件收费标准计取（含税），按照成交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本由中标/成交单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采购羽衣甘蓝（紫色、白色）、角堇、夏堇、牵牛（大红、紫色、蓝色）、靓黄孔雀草、红叶鸡冠、一串红等若干；重要功能或目标：县城四条大街花箱、中心广场、城市出入口摆放时令鲜花，彰显扶风品质城市、公园城市、文化城市的特色，全面提升城市品质，丰富市民生活，展示扶风新形象。

二、鲜花摆放品种、规格、单价、花品质

扶风县 2026 年县城新区鲜花摆放品种、规格、单价、花品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盆径)	最高单价 (元/盆)	花品质	备注
1	羽衣甘蓝	12cm	1.19	一级花	紫色、白色
2	角堇	12cm	1.23	一级花	黄色、红色、紫色
3	夏堇	12cm	1.23	一级花	黄色、红色、紫色
4	牵牛	12cm	1.20	一级花	红色、紫色、蓝色
5	靓黄孔雀草	12cm	1.20	一级花	黄色
6	红叶鸡冠	12cm	1.19	一级花	红色
7	一串红	12cm	1.20	一级花	红色

免费配送货物：此价格为含税价，含运输及摆放费用。

三、鲜花摆放要求

(1) 所提供摆放草花应长势旺盛，花卉开放程度适中，颜色鲜艳，纯正，高低整齐，无枯死，无病虫害。

(2) 设计造型、数量、品种、位置应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及时进行调整，供应商应随时更换损坏的花卉、盆花，确保摆放点周围的环境卫生整洁。

(3) 服务期内，供应商须自行负责摆放点的管护及防盗工作，负责其所需的水、电设施等，自行处理与摆花地点的有关管理部门和单位的协调工作，在摆放期间确保交通顺畅，不发生拥堵，摆放期间因花卉摆放产生的意外事故均由供应商负全责。

(4) 服务期内，供应商组建专业的养护队伍，每天养护巡查，发现死株、枯株、长势不良（不得出现黄叶）、损坏或影响观赏效果的需及时更换，确保最佳的观赏效果。

(5) 服务期结束后，由供应商负责清理现场。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1、服务地点：成交人应将货物供到扶风县城新区采购人指定的街道，并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摆放。

2、服务期限：1年。

3、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4、结算要求：必须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开具合同全款发票。

5、付款方式：双方自主协商。

6、验收

1) 成交人提供的服务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需方要求。

2) 验收：

2.1 验收时间：摆放结束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应于成交人摆放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单。

2.2 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验收时成交人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验收所需的全部资料，若成交人不配合或者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的，采购人将拒绝验收。

3) .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项目履约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3.1 验收方法：抽样验收；

3.2 验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如有）、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7、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并对成交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 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成交人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4) 成交人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采购人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采购人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 成交人违反合同约定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6) 成交人所交货物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成交人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还应按本条第4项的规定支付违约金。

7) 作业过程中成交人要注意安全，设置警示标志牌，如发生意外事故（人或车辆）由成交人承担全部责任。

8、其它：

1. 供应商须按报价一览表（统一格式）或磋商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

2. 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在服务内容与执行标准内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草案条款

（本部分合同格式为成交后，签订采购合同时参考使用文本）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项目（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服务期限

第三条、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 1.
- 2.
- 3.

第四条、费用及支付方式

- （一）本项目费用由以下组成：
- （二）支付方式：

第五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无产权瑕疵条款

无产权瑕疵条款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鲜花的具体摆放位置。

2、甲方在乙方第一次摆放完毕后对鲜花数量品种进行清点验收，数量不足或者品种不符的，乙方应当于接到甲方通知后日内补足或者更换，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3、协议期内，甲方有权随时对鲜花数量品种摆放位置进行检查，数量不足、品种不符或者位置不符的，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日内补足、更换或者更正，否则甲方有权扣除不足或不符部分鲜花租金。乙方鲜花数量不足、品种不符或者位置不符达次，或者经甲方书面通知后日内未改正或者拒绝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第八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草花长势旺盛、无病虫害、花卉开放程度适中，花卉颜色纯正，花卉高低整齐美观。

2、对于摆花的造型、位置、数量、品种，应根据甲方要求，及时进行调整。

3、为了保证美化效果，随时更换损坏的花卉及花盆；

4、对花卉病虫害及时防控，确保不发生疫情；

5、服务期内，须自行负责摆花点的管护与防盗工作，并维护好其周围的环境卫生。摆放期结束，必须在两天内清理现场，恢复摆花地点的草坪及卫生。

6、平面摆花等作业布展期间交通干扰大，选择合理的交通布控方案，需充分考虑交通疏导，确保布展期间交通顺畅。

7、服务期内，负责其所需的水、电设施，自行处理与摆花地点的有关管理部门和单位的协调工作。

8、自备花房、苗圃、库房等便于花卉更新所需的备货、花卉所需的病虫害防治药品存放等，巡视所需车辆、办公地点等费用均包含在内。

9、服务要求：每次摆花前需保障符合设计要求，盆花生长健壮，整齐一致，开花至花盛期。组建专业养护队伍，每天巡查，发现盆花有萎蔫、枯死等情况及时更换处理，确保盆花生长健壮，整体摆花效果良好。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或乙方怠于履行合同，经催告后，仍未严格按照合同履行相关服务内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支付的服务费乙方应如数退回，未支付的服务费不再支付，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提交的书面报告等编制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导致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退回服务费。

3、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0.3%的

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支付的服务费乙方应如数退回，未支付的服务费不再支付，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亡等，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承担。

6、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十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_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_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委员会予以进行仲裁。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甲方监督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甲方相关行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___份，乙方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注：合同草案条款仅供参考，具体以采购人实际要求为准。

第六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扶风县 2026 年县城新区鲜花摆放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磋商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_____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项目名称: _____)磋商文件, 经详细研究, 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磋商文件的规定, 我公司的第一次磋商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服务期限: _____, 质量标准: _____。

3、若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愿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 _____ 份、副本 _____ 份、电子版 _____ 份。

4、我方完全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表述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资料。

5、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磋商, 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 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_____ 日历天。

8、有关于本磋商文件的函电, 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

2.1 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第一次磋商总报价（元）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总报价（大写）：			
说明：1、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报价一览表”以项目为单位填写； 3、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表为准。			

特别提示：

报价一览表供应商按要求编制，本表报价大小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投标总报价包括所有一切费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 人民币

单位: 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备注
1			
2			
3			
4			
.....			
N			
总计		大写: 人民币_____元 小写: ¥_____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自磋商响应截止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日历天）

四、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开标前半年内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7) 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截图）；

(9)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供应商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按照“供应商注册注意事项”要求，完成注册审核（注册公示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备注：（以上资格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附于响应文件中）

五、响应方案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办法，自主编写)

六、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条款	偏离情况	偏离简述或相关证明材料
1				
2				
3				
4				
5				
6				
.....				

注：

1、请按本项目的采购内容及要求填写，逐条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进行响应，认真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七、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5				
6				
.....				

1、请按本项目的商务要求填写，逐条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认真填写本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八、供应商磋商声明及承诺书

8.1、磋商声明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磋商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期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磋商过程中，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磋商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向、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人：_____（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2、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8.3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 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 _____（采购人）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___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
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
接受业主及 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供应商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

8.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 _____（采购人）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___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并承诺：近三年未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没有填零）次，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1. 供应商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2.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九、磋商保证金凭证

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十、供应商认为其他有效的证明文件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_____，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本附件）

附件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因本单位（符合）条件，故本单位为（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本附件）

附件四：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项目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竞争性投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竞争性投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八、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_____（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非投标担保函可不提供本附件）